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新華文軒出版傳媒股份有限公司

XINHUA WINSHARE PUBLISHING AND MEDIA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1)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新華文軒出版傳媒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發佈的《新華文軒關於獲得政府補助的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新華文軒出版傳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何志勇

中國•四川，二零一九年五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a)執行董事何志勇先生、陳雲華先生及楊杪先生；(b)非執行董事羅軍先生、張鵬先生及韓小明先生；以及(c)獨立非執行董事陳育棠先生、肖莉萍女士及方炳希先生。

* 僅供識別

证券代码：601811

证券简称：新华文轩

公告编号：2019-012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自 2018 年 5 月 10 日至本公告日期间，共收到政府补助人民币 10,110.56 万元，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序号	收款单位	收款时间	补助项目	补助金额	补助依据
1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5 月	2018 年度四川省文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405.00	《四川省财政厅 中共四川省委宣传部关于下达 2018 年度四川省文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川财教【2018】18 号）
2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6 月	转制事业单位原有事业费	523.73	《四川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8 年新华文轩转制单位原有事业费预算的通知》（川财教【2018】64 号）
3	四川文轩在线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018 年 8 月	支持电子商务发展	100.00	《2018 年度服务业发展引导专项资金竞争立项部分-支持项目（第一批）》
4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10 月	2018 年中央少数民族地区和边疆地区文化安全专项资金	425.00	《四川省财政厅 四川省新闻出版广电局关于下达 2018 年中央少数民族地区和边疆地区文化安全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川财教【2018】140 号）

5	四川文艺出版社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图书出版增值税先征后退	111.85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延续宣传文化增值税和营业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3】87 号)
6	四川人民出版社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图书出版增值税先征后退	120.30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延续宣传文化增值税和营业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3】87 号)
7	四川出版印刷有限公司	2019 年 1 月	图书出版增值税先征后退	522.48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延续宣传文化增值税和营业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3】87 号)
8	四川辞书出版社有限公司	2019 年 1 月	图书出版增值税先征后退	140.85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延续宣传文化增值税和营业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3】87 号)
9	四川天地出版社有限公司	2019 年 1 月	图书出版增值税先征后退	138.14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延续宣传文化增值税和营业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3】87 号)
10	四川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	2019 年 1 月	图书出版增值税先征后退	1,882.00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延续宣传文化增值税和营业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3】87 号)
11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3 月	网上发行主阵地建设项目	350.00	中央宣传部专项工作任务责任书
12	四川少年儿童出版社有限公司	2019 年 3 月	图书出版增值税先征后退	232.22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延续宣传文化增值税和营业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3】87 号)
13	四川少年儿童出版社有限公司	2019 年 3 月	图书出版增值税先征后退	193.13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延续宣传文化增值税和营业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3】87 号)
14	四川出版印刷有限公司	2019 年 4 月	图书出版增值税先征后退	514.87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延续宣传文化增值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53 号)
15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4 月	转制事业单位原有事业费	523.73	《四川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9 年新华文轩转制单位原有事业费预算的通知》(川财教【2019】68 号)
16	四川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	2019 年 5 月	图书出版增值税先征后退	1,640.00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延续宣传文化增值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53 号)
17	单笔金额低于 100 万元的补贴款小计			2,287.26	
其中：	子公司	2018 年 5 月-2019 年 4 月	图书出版补贴	1,304.25	《国家出版基金规划管理办公室关于 2018 年度国家出版基金项目立项的通知》(基金办【2018】10 号)、《关于拨付 2018 年度国家古籍整理出版专项经费资助项目款的通知》(古办发【2018】30 号)等

子公司	2018 年 6 月 -2019 年 5 月	增值税退税	661.46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延续宣传文化增值税和营业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3】 87 号)、《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延续宣传文化增值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 53 号)、《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 100 号)等
子公司	2018 年 7 月 -2018 年 12 月	项目补助	211.00	《四川省版权局关于申报 2018 年度四川省版权走出去项目专项补助资金的通知》等
本公司	2018 年 12 月	实体书店扶持奖励资金	58.20	——
本公司及子公司	2018 年 5 月 -2018 年 12 月	其他	52.35	——
合计			10,110.56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的上述政府补助为收益类补助，主要包括图书出版补贴收入、增值税先征后返收入及其他财政补贴收入。前述补助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规定进行核算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其他收益，其中部分题材出版物获得的补贴，在项目尚未执行时计入递延收益。具体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年度利润产生的影响，请以公司披露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14 日